

# 南开大学商学院关于 2023 年从优秀在学硕士生中

## 选拔录取博士生的实施办法

为做好 2023 年从我校优秀在学硕士研究生中选拔博士研究生（以下简称“硕博连读”）工作，保证博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选拔具有培养潜力、有志从事更高层次科学研究的高级专门人才，使有突出学术专长和培养潜质的拔尖创新人才脱颖而出，根据学校有关规定，特做出如下安排：

### 一、选拔范围

从我校已完成规定硕士课程学习并且成绩优秀、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在学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2020 级和 2021 级）中选拔。

### 二、选拔条件

#### （一）外语要求

第一外语为英语的硕士研究生，要求英语六级成绩达到 425 分或英语专业四级合格。不接受第一外语为非英语的学生。

#### （二）科研成果要求

参加推荐选拔的在学硕士研究生需取得一定的科研成果（如发表学术论文等），具体以学院确定的各专业科研成果要求为准，报考者须提前咨询研究生办公室及其所要报考的导师。

#### （三）课程要求

参加推荐选拔的在学硕士研究生必须在 2023 年 7 月前修完所有培养方案

规定课程、取得所需学分，且不允许有不及格的科目记录。如未能修完所有课程或者有不及格科目，取消其硕博连读资格。

#### **（四）学位类别要求**

硕博连读生只在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中选拔。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硕士研究生专项计划、对口支援西部高校硕士研究生专项计划研究生以及学生辅导员专项硕士推免生中未与学校解除工作关系的考生不在考核范围。

#### **（五）学院及专业要求**

1、学院要求：硕博连读生一般要求在原学院申请，没有博士招生权限的学院的硕士生，可以在本学科专业所在一级学科范围内向其他相关学院申请攻读，占拟接收学院的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2、专业要求：硕博连读一般在原专业所在一级学科范围内申请。

跨学院或跨一级学科报考商学院的考生须提前咨询商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其是否符合申请条件。

#### **（六）培养类别**

我校硕博连读招生方式只招收全日制非定向攻读博士生，且考生被录取后必须将档案和工资关系一并转入我校。原培养方式为定向或者委培的考生，必须在选拔时出具原定向委培单位人事部门同意该生全脱产攻读博士的公函，须将档案及工资关系全部转入我校。

### **三、选拔程序**

#### **（一）申请方式**

经硕士生导师推荐，考生可向相关学院提出申请参加硕博连读考核。未征得原硕士生导师及学院同意，不能申请参加硕博连读考核。

## **（二）组织考核**

硕博连读招生选拔重点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一贯学业表现、科研创新能力、专业能力、外语水平以及综合素质等方面进行考核。

硕博连读须进行两门专业课考核，考核科目与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考试科目一致。考核方式由学院根据学科特色自主确定（如：笔试、面试等），但必须包括面试环节（可以根据疫情形势及学院现实情况选择现场面试或网络远程面试）。考核成绩按百分制计算（任何一科成绩在 60 分以下者不予录取）。

进行面试考核时要求有详细的考核记录，面试环节不得少于 20 分钟，**考核全程要求录音和录像。**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是博士生招生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学院（所）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做好考核工作，对于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 **（三）录取**

接收信息须报研招办审核无误后，在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十个工作日。

## **（四）回避制度**

硕博连读生招生全程应严格执行回避制度，博士生导师不能接收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攻读本人博士生，且不能参加直系亲属或利害关系人所报考专业领域的考核小组。

#### 四、硕博连读招生工作时间安排

(一) 2022 年 11 月 8 日前，申请者须向商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提交以下纸质材料：

1. 《南开大学 2023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见附件，表上须张贴近期个人 2 寸照片）。
2. 硕士学位课程学习成绩单复印件，须加盖研究生院公章。
3. 两封《2023 年报考南开大学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信》（见附件，须分别由两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
4. 《2023 年硕博连读生考核审批表》（见附件，正反面打印，填写个人信息部分，并请现硕士导师填写评语并签字；按照商学院博士招生专业目录填写考核科目。）
5. 科研成果。科研成果清单（A4 纸一页）；代表或证明申请人科研水平的论文、专利、报告、课题项目证明、科研获奖证书、研究成果专家评审意见书等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在提交时审核后即返还）。
6. 六级成绩单复印件。
7. 能证明申请人科研水平或潜力的其他材料。

经审查符合硕博连读申请条件的申请人可参加面试。

(二) 2022 年 11 月 28 日前考核结束。具体安排由考核小组确定，另行通知。

(三) 2022 年 12 月 2 日前公示通过硕博连读考核学生名单。

(四) 批准攻读硕博连读的学生需履行博士报名手续。具体报名时间安排如下：

硕博连读生须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12 月 5 日，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网报系统”（<http://yz.chsi.com.cn/bsbm>）上进行网上报名，网上交纳报名费，上传电子照片。

## 五、其他

1. 硕博连读生招生工作在南开大学相关文件和规定下执行，学院对工作流程及结果有解释权。

2. 招生录取阶段，申请者各项信息在报名时一经确认，不允许修改。

3. 招生录取阶段，申请人有弄虚作假或违反申请规则情形并被确认，即刻取消录取资格。

4. 咨询及材料提交：

商学院研究生办公室（B501-2），孔老师，23508017。

附件 1：南开大学 2023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

附件 2：2023 年报考南开大学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信

附件 3：2023 年硕博连读生考核审批表（正反面打印）

附件 4：2023 年跨学院接收硕博连读生申请表

南开大学商学院

2022 年 10 月